证券代码：605255　　证券简称：天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0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价格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11 月 13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向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截至目前，除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222026002 号），因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涉嫌重大遗漏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开展，本次立案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造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高分子流体管路系统及密封系统零件及总成，主要应用于传统油车整车制造，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股东中昊芯英（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昊芯英”）无资产注入计划。

●股东中昊芯英无资产注入计划。经公司与股东中昊芯英再次确认，截至目前，中昊芯英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股东中昊芯英自身现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无关。经公司与股东中昊芯英再次确认，中昊芯英自身现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无关。截至目前，中昊芯英已完成股份制改造，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相关工作稳步推进中。**截至目前，未来 36 个月内，中昊芯英不存在通过上市公司借壳上市的计划或安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2026 年 11 月 9 日-11 月 13 日，公司股价累计上涨 54.73%。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较大，期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现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公司股价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公司股票价格自 2025 年 8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3 日累计上涨 177.10%，其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目前公司股价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严重异常波动情形。2025 年 8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3 日期间，公司股票交易 18 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2 次触及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累积发布 54 次异常波动、严重异常波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提示股票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截至 2026 年 11 月 13 日，公司收盘价为 73.82 元/股，最新市盈率为-1,295.95 倍，最新市净率为 12.44 倍，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市盈率为 26.32 倍，市净率为 2.49 倍，公司市净率

显著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市净率高于行业市净率的风险。

●公司经营业绩下滑风险。2026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154.17 万元，同比减少 8.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3.33 万元，同比减少 189.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04.46 万元，同比减少 193.89%。2026 年前三季度，受下游整车市场需求变化、产品结构调整等因素综合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小幅下降；同时，向浙江天普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普控股”）借款利息计提、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汇兑损失等事项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了较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收到上交所的问询函。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6】005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及相关方、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认真、审慎核实函件所涉事项，认为本次公司董事会换届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合法合规，人员安排合理审慎，兼顾了治理优化与业务稳定。相关人员任职资格符合规定，其任职未损害上市公司独立性，与相关方前期承诺及披露内容不存在冲突。对于立案调查事项，提名委员会已建立持续评估与应对机制，以维护公司治理稳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7 日披露的《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收到上交所出具的监管警示决定书。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公函【2025】4137 号《关于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规的监管工作函》。2026 年 1 月 5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公监函【2026】0001 号《关于对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向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通报、

传达。公司立即开展整改工作，结合决定书指出的违规事项，就公司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中存在的合规隐患进行深入排查和整改。同时，公司深刻吸取经验，拟全面梳理公司内部管理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防范措施，杜绝此类失误再次发生，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补缴完毕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 581.19 万元。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缴纳税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公司经自查发现，因对税收政策适用条件理解存在偏差，错误享受了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公司需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合计 581.19 万元。其中补缴企业所得税 348.33 万元，滞纳金 232.86 万元。本次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将计入公司 2026 年当期损益，预计将减少公司 2026 年度净利润约 581.19 万元，最终以 202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截至目前，公司已按要求将上述税款及滞纳金缴纳完毕，该次涉税事项不涉及行政处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公司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与股东中昊芯英未签订任何框架性合作协议。**市场传言，公司已与股东中昊芯英签订框架性合作协议，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经公司自查，截至目前，公司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并与股东中昊芯英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未与股东中昊芯英签订任何框架性合作协议或类似协议。**截至目前，中昊芯英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高分子流体管路系统及密封系统零件及总成，主要应用于传统油车整车制造，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杭州天普欣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普欣才”）当前经营范围不包含人工智能，截至目前公司及天普欣才均没有人工智能相关的技术或研发人员储备，并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当前，天普欣才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橡胶制品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

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模具制造；橡胶制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目前，公司及天普欣才均没有人工智能相关的技术或研发人员储备，并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外部流通盘相对较小，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13,408万股，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天普控股有限公司、中昊芯英及方东晖合计持有公司股票9,156.0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29%；公司剩余外部流通盘较小，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11月12日、11月13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154.17万元，同比减少8.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3.33万元，同比减少189.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04.46万元，同比减少193.89%。2026年前三季度，受下游整车市场需求变化、产品结构调整等因素综合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小幅下降；同时，向天普控股借款利息计

提、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汇兑损失等事项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了较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二）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市场传言，中昊芯英自身现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相关。经公司再次与股东中昊芯英确认，截至目前，中昊芯英已完成股份制改造，股东中昊芯英自身现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无关。

市场传言，中昊芯英将对公司注入资产。经公司再次与股东中昊芯英确认，股东中昊芯英无资产注入计划。截至目前，中昊芯英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

市场传言，公司已与股东中昊芯英签订框架性合作协议，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经公司自查，截至目前，公司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并与股东中昊芯英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未与股东中昊芯英签订任何框架性合作协议或类似协议。

除此之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4 日